

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6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、书面文件等方式发出。
2. 会议于2018年10月22日15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3.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
4.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国建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5.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按照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5号）的具体要求，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，能够更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公司监事会一致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